

臺中市議會第3屆第8次定期會

臺中市政府

水利局

業務工作報告

報告人：局長 范世億

中華民國 1 1 1 年 7 月

議長、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欣逢貴會第 3 屆第 8 次定期會開議，世億應邀列席提出工作報告，至感榮幸。承蒙各位議員女士、先生對各項工作的策勵與支持，使本局各項業務均能順利推展，謹此敬致誠摯謝忱！

## 壹、前言

水利建設是城市重要基礎設施之一，本局主要業務是河川及區域排水整治、雨水下水道及污水下水道建設、野溪治理及水利、水保行政管理作業，以強化本市各項治水防洪建設為目標，亦積極向中央單位爭取前瞻計畫經費補助辦理河岸景觀改善工程，形塑更具自然生態的親水河岸，創造更多的水與綠空間，提供民眾優質的生活品質。

本市海線地區今年 5 月底遭遇梅雨鋒面強降雨，是 8 到 10 年來最大豪雨，二日暴雨量更是超過 350mm，但在各項水利工程設施有效的發揮下，雨量降的多卻較以往消退的快，雖有零星地方出現積淹水，但已無大規模淹水，顯見這幾年治水有其成效，本局自 108 年至今持續加強海線地區水安全建設，如「臺中市大甲區民權路排水改善工程」、「臺中市大甲區興安路雨水下水道新建暨改善工程」、「臺中市清水區公正路雨水下水道工程」、「臺中市沙鹿區中山路 G 幹線雨水下水道工程」、「臺中市沙鹿區向上路(M13)上游雨水下水道工程」、「臺中市梧棲區大智路二段雨水下水道」及 110 年底甫完成的「臺中市清水區高美路排水後續工程」，現經強降雨考驗無淹水之情形，已有效解決該區域淹水問題，再加上南山截水溝第一、二期預計於今年底全數完成，將有效改善南勢溪、北勢溪等排水狀況。

另外，都會地區在人口遽增的情形下，本局積極進行污水下水道建置及用戶接管工程，加速提升本市的污水接管普及率，將生活廢污水由污水專管送至水資源回收中心處理，讓居家生活環境更好，同時我們也著重各項污水截流與水質改善工程、推動放流水回收再利用，落實水資源的永續發展，營造節能的綠生活環境。

最後，世億在此提出 111 年 4 月至 111 年 6 月重要工作執行情形與未來施政重點，扼要報告如後，敬請 指教！

## 貳、111 年 4 月至 111 年 6 月重要施政成果

### 一、區域排水整治與環境營造

#### (一) 南山截水溝(含山腳排水)治理工程

為解決海線地區包含沙鹿、梧棲、龍井等區淹水問題，本局積極向中央爭取「流域綜合治理特別條例」計畫，並獲經濟部核定以分年分期方式辦理(共分三期)。

第一期核定總經費約 26 億元，辦理南山截水溝下游段(鷺山橋以下至山腳與龍井大排匯流處)拓寬改善，整治長 4.7 公里，由本局辦理 17 件工程(10 件護岸標及 7 件橋梁標)，目前已完成 16 件，剩餘 1 件將俟鐵改局 111 年 7 月完成舊鐵路橋拆除工程後接續施工，預計於 111 年 12 月底完工。

第二期工程核定總經費共約 24 億元，辦理上游新闢渠道段至北勢溪匯流口整治工程，整治長 1.8 公里，分別由經濟部水利署第三河川局辦理 4 件護岸標及本府新建工程處辦理 4 件橋梁標，目前皆已完成。

第三期工程預計辦理北勢溪至竹林北溪護岸整治，整治長約 2.9 公里，預估總經費約 65 億元(工程費 36 億，用地費 29 億)，因經費龐大，經濟部水利署先行同意補助 1,000 萬元辦理可行性檢討、工程用地等先期作業，目前辦理期末報告作業中。

預期南山截水溝治理工程完成後，可打開瓶頸及增加排洪能力，達成降低該地區水患災害，可減少臺中港特定區淹水面積(沙鹿區、龍井區等)達 367 公頃，保護人口數約 1 萬 9,000 人，並確保區內投資廠商、海線居民免受生命財產之巨大損失。

#### (二) 大坑溪逢甲橋上游及兩岸環境營造

為提昇大坑地區農業及觀光發展，大坑溪水域環境規劃已於 109 年 6 月規劃核定通過，主要分為兩個部份向中央爭取治理經費。

第一部分大坑溪逢甲橋上游固床工修復補強工程已獲得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保局補助 1,250 萬元，工程

於 110 年 7 月 16 日開工，111 年 2 月 8 日完工，主要針對大坑溪逢甲橋上游至民興橋間 10 處既有橋梁下固床工進行修復及功能性提升，除達到加強上方橋墩之保護之外亦增加蓄水之功能提供沿岸農民灌溉之需求。

第二部分主要為針對逢甲橋上游至光西吊橋及三貴城大橋至光正橋間兩岸營造遊憩設施，增加大坑遊憩的選項，串聯大坑及新社遊憩景點，並結合地方生態教育及觀光提升大坑整體經濟效益，於 110 年 9 月獲得交通部觀光局補助，總工程經費為 7,700 萬元，110 年 12 月 22 日開工，預計於 111 年 12 月底前完工。

### (三)梅川水環境改善工程(大連路至文心路)

為營造大臺中親水河岸，本局將辦理大連路至文心路的梅川水環境改善，在兼顧河防安全的前提下以種植懸垂植物方式綠化既有護岸，改善原本梅川河岸景觀 420 公尺，工程經費約 1,500 萬元，於 111 年 5 月 16 日開工，預計 111 年 12 月底完工，將可提高市民生活環境品質，讓民眾能夠更加親近河川。

### (四)龍井區山腳排水延伸段第一段(南山 1 橋至南山 2 橋)道路附屬設施工程

山腳排水延伸段兩側防汛道路，經濟部水利署第三河川局採水防道路標準設計、施作，目的為用於防汛搶修及搶險使用。考量當地居民通行需要及行車安全，於南山 1 橋至南山 2 橋範圍道路，增設道路附屬設施。

本工程經費 350 萬元，增設路燈 12 座、交通標誌標線及欄杆長度 218 公尺等道路附屬設施，工程於 111 年 1 月 5 日開工，並於 111 年 4 月 3 日完工，有效提升道路安全標準，造福當地居民。

### (五)霧峰區錦州路 395 巷新設版橋工程

本計畫位為霧峰區錦州路 395 巷旁既有排水，因民眾出入需求，爰於既有排水加蓋寬 3.35 公尺、長 12 公尺版橋 1 座，以及路燈照明與反光鏡 2 座，以利通行。

本工程經費約 124 萬元，於 111 年 3 月 3 日開工，

111年4月5日完工，維護車輛出入安全。

(六)西屯區林厝排水支線護岸改建工程(第二期)

林厝排水支線因既有護岸老舊且局部有裂損情況，臨水面雜草密布影響通水，有危害附近民宅及農地安全之虞。

改善工程採分年分段辦理，第一期工程投入經費580萬元，改善側溝及農路約147公尺，於110年1月8日開工，110年3月12日完工，第二期工程接續一期工程位置往上游延伸，經費470萬元，110年12月27日開工，並於111年4月18日完工，完成215公尺護岸改善，減低淹水風險及提升週遭居民居住安全。

(七)霧峰區頭前溪支線新埔路段護岸改建工程

霧峰區四德里新埔路與頭前溪支線交會處因地勢較為低窪，且頭前溪支線常因下游車籠埤水位高漲時無法匯入，漫淹至新埔路，影響用路安全。

本工程預算約420萬元，改建兩側護岸80公尺，工程於111年2月10日開工，111年5月24日完工，完工後大幅減少溪水溢淹的可能性，可有效改善當地用路人之行車安全。

(八)「柳川水文化暨環境教育館」建置計畫

本局已建置「綠川」、「東大溪」及「筏子溪」等3座水文化暨環境教育館，為持續推動水文化理念，規劃於柳川中正水淨場建置「柳川水文化暨環境教育館」，作為民眾認識柳川相關文化及資訊的場所。環教館室內規劃將搭配柳川整體意象做設計和情境布置，融入美學概念，展示柳川相關圖文介紹及資訊。

已於110年12月開始規劃施做，目前相關書圖已初步繪製完成，預計111年7月底完工。未來除了展示柳川整治工法、發展歷史、人文經濟影響等內容，更藉由擴增實境平台，使其成為城市溪流環境教育場域，同時整合水淨場旁休憩空間及柳川周邊景點，貫徹盧市長：「好的水利整治不只治水，更展現水的文化與歷史」之理念，讓水文化成為臺中獨特DNA，為地方產業

發展加值，豐富城市藍帶空間。

## 二、治山防災工程及農路維護

### (一)烏日區成功東路排水改善工程

成功東路 206、208 號民宅下方暗渠漿砌老舊護岸，因 110 年 8 月豪雨毀損導致排水路阻塞造成下游便行巷 270 之 19 至 28 號民宅淹水。本局向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保局爭取 500 萬元經費，採分流方式進行改善，新設排水箱涵約 75 公尺，並經本府都發局協助完成違章建築拆除後，工程於 110 年 11 月 24 日開工，111 年 4 月 29 日完工，藉由新設排水箱涵分洪，成功通過 111 年 5 月底梅雨鋒面過境之強降雨考驗，保全下游居民生命財產安全。

(二)農路環境整理及野溪清疏工程為確保山區民眾生活、安心發展農業產業之必要，本局 111 年迄今已完成農路環境改善長度約 15.28 公里、野溪清疏長度約 0.278 公里及農路除草 1,985 公里，並持續派工維護中。

## 三、山坡地永續發展與生態保護

### (一)山坡地管理

本市山坡地面積合計約 15 萬餘公頃，約佔本市總面積 70%，因此擬定山坡地開發利用申請程序及審查機制尤為重要，其中相關開發計畫審核監督及違規案件之取締查報，更屬長期且持續之工作，唯有不間斷且積極向民眾宣導山坡地永續經營理念及教育宣導，提倡依法申請，避免超限利用，以建立民眾國土保育之理念，相關重點工作如下：

#### 1、簡化水土保持計畫審查

為強化山坡地管理並降低開發造成下游排水系統之負荷，基於簡政便民，有關「水土保持計畫聯外排水」之審查事項，已於 108 年 4 月 1 日起回歸水土保持計畫審核監督辦法及水土保持技術規範規定，並由本局委託之審查單位辦理審查，將二階段審查程序簡化為一階段審查程序，以加速水土保持計畫審查效率。且為讓水土保持申請案件公開透明化，透過「水

土保持案件審查進度查詢」系統，民眾在系統上輸入地段號或身分證字號等關鍵字，即可查詢水土保持申請案件的案件進度，免去民眾反覆電話詢問所造成的不便，也可透過系統下載會議、會勘紀錄及水土保持設施平面配置圖，讓水土保持申請案件生命週期公開透明化。

111年4月至111年6月辦理本市轄內審查水土保持計畫及簡易水土保持申報書案件計112件。

## 2、成立水土保持服務團隊

為加強民眾對山坡地保育理念之建立，在安全、生態及環保的前提下合理規劃使用山坡地，本市由水土保持技師服務團技師至現場協助並輔導民眾辦理山坡地開發及利用之簡易水土保持申報，111年4月至111年6月共協助輔導簡易水土保持申報135件。

## (二)為民服務

### 1、可利用限度查定

為促進土地合理利用，將山坡地供農業使用之土地辦理分類查定，以供後續土地使用管制及限制土地使用，確保山坡地資源永續利用，爰依據山坡地保育利用條例訂定之「山坡地土地可利用限度分類標準」，辦理土地清查作業及查定工作，其中其中111年4月至111年6月共查定4筆土地。

### 2、水土保持合格證明

為辦理公有山坡地放領，需按山坡地保育利用條例第12條之1核發宜農、牧地水土保持合格證明書，本局受理申請時，將辦理現勘確認後，再核發水土保持合格證明。

## (三)違規開發查處

本局執行山坡地深化管理計畫，由10位巡查員專職辦理山坡地巡查及違規案件查報，期藉此有效遏止山坡地違規開發情形。

111年4月至111年6月山坡地巡查涉及違反水土保持法經裁處共42件，罰鍰金額共計303萬元。

#### (四) 山坡地超限利用

為有效管理超限利用土地及加速解決山坡地超限利用問題，本局積極辦理教育訓練及加強宣導，主動讓民眾瞭解山坡地超限利用衍生之水土保持問題之重要性，並由專人逐年清理，本市超限利用土地共列管為 6,364 筆，111 年 4 月至 111 年 6 月約 13.89% 尚未完成改正，列管筆數計 884 筆。

#### (五) 山坡地範圍劃定檢討

本市總面積超過 22 萬公頃，山坡地面積約 15 萬餘公頃，占全市面積約 70%。早期因為測量技術沒那麼好，為管理之便，山坡地的劃設多以路界、水系或區界為邊界，本局為促進土地合理利用，積極辦理山坡地範圍劃定及檢討作業，在評估涵養保育水源的基本需求後，以符合環保、水保及安全的條件下，重新檢討山坡地範圍。初步篩選海拔未滿 100 公尺及平均坡度未滿 5% 且未在地質敏感區內的山坡地進行解編，其中包括大甲、外埔、沙鹿、大肚及烏日區 17 處、共 707.086 公頃，經行政院 108 年 10 月 24 日正式核定，本府 108 年 11 月 1 日公告。

另有清水區海風段 353 地號等 18 筆土地之所有權人針對平均坡度未滿 5%，且未在地質敏感區內的山坡地個案提出檢討，經行政院 108 年 11 月 15 日核定，面積共 5.767984 公頃。109 年 12 月 28 日已完成滯洪池之設置，本局 110 年 1 月 29 日核發完工證明書在案，已於 110 年 2 月 25 日公告劃出山坡地範圍。

目前本市清水區及大肚區刻正依據「臺中市山坡地範圍劃定及檢討變更作業要點」規定，就符合劃出要件之範圍進行檢討，其中清水劃出案經本府 111 年 1 月 17 日第二次審議小組審議結論，請提報單位刻正依委員意見修正後，再提下次會議審議。大肚劃出案業以依行政院秘書長交下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會商相關機關綜提審議意見修正完成，行政院業以 111 年 5 月 25 日函請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協助審議。



另本局亦針對太平、南屯及龍井等區標高在未滿100公尺及平均坡度未滿5%且未在地質敏感區內之山坡地進行通盤檢討，目前已辦竣公開展示及說明會，刻正依說明會及公開展示民眾意見回覆意見與修正中。

#### 四、雨水下水道建置

為強化都市內防洪排水基礎，經本局積極推動雨水下水道建置，目前本市雨水下水道規劃長度為897.24公里，迄今已施做長度為702.4公里，重點工程說明如下：

##### (一)沙鹿區鎮南路雨水下水道工程

沙鹿區鎮南路與南陽路口周邊因逕流量大、流速快、集流時間短且排水系統不足，導致鎮南路道路側溝無法負擔南陽路逕流量，逢大雨期間常有淹水情事，本局獲中央前瞻基礎建設計畫補助約1,165萬元，於鎮南路(南陽路口至過洋路口)新建雨水下水道箱涵長度192公尺，並於南陽路口施作側溝整建53公尺，加強地表逕流蒐集速度，工程於110年9月30日開工，預計111年9月底前完工，完工後可改善淹水面積約0.7公頃，保護人口數約300人。

##### (二)西區精誠路與健行路964巷雨水下水道

健行路964巷既有雨水下水道系統因坡度不足導致每逢豪大雨時巷內常有淹水之情況，本局投入730萬元經費，透過埋設管徑1,200mm雨水下水道管涵，長度約189公尺，以改善原排水系統洩水坡度不足之問題，可改善淹水面積0.33公頃。

另精誠路下水道系統未延伸至精誠一街路口，導致每逢豪大雨時側溝水流無法快速宣洩導致積淹水情況發生，因此將延伸下水道系統埋設1,200mm雨水下水道管涵及重新施作精誠一街道路側溝，長度約157公尺，總經費約530萬元，工程於110年4月26日開工，111年1月18日完成自來水、欣中天然氣及台電等管遷，預計111年8月完工，可改善淹水面積0.27公頃。

### (三) 太平區坪林路雨水下水道工程

為改善太平區中山路二段、坪林路及中山路二段32巷周遭大雨，路面易有積淹水情形，本局將設置雨水下水道進行截流，以減輕既有排水系統負荷量。工程經費約1,792萬元，施作長度約86公尺，於111年2月16日開工，預計112年3月完工，目前分段辦理施工協調作業，有管線障礙處持續辦理協調會議；無管線障礙處刻正施工中，完工後可改善淹水面積約9.5公頃，保護人口數約300人。

### (四) 南區美村南路雨水下水道工程

為改善下橋仔頭排水系統瓶頸段(美和街、美村路二段及福南街)等周邊排水不順及淹水問題，本局將設置雨水下水道進行分流，以減少下橋仔頭排水系統(美和街)排水不順造成下橋仔頭排水系統(美村路二段及福南街)淹水情形。工程經費約2,615萬元，施作長度約504公尺，已於111年2月16日開工，預計112年1月完工，目前完成工區範圍內試挖工作，工區範圍內有台電高低壓管線障礙，持續協調中，完工後可改善淹水面積約7公頃，保護人口數約1,500人。

## 五、公共污水下水道系統擴建及管理

### (一) 獎勵建築物地下層既有化糞池或建築物污水處理設施廢除提升用戶接管

為有效利用水資源回收中心，加速提升用戶接管普及率，以獎勵方式輔導建物所有權人自行填除或拆除地下層既有化糞池、建築物污水處理設施或改設為污水坑，讓污水不經過原設置之化糞池或建築物污水處理設施，直接排洩於污水下水道。「臺中市建築物化糞池或污水處理設施廢除補助要點」已於105年4月頒布，迄今申請案件數達528件，已有2萬6,002戶完成廢除核發補助，金額約2,238萬元為持續鼓勵更多民眾申請，已藉由經費補助提昇大樓住戶配合接管及廢除化糞池意願。

## (二)開創水資源回收中心新價值

本局運用福田、文山、廊子、豐原及石岡壩水資源回收中心屋頂空間，推動太陽能發電讓公有建築物煥發新的生命力，讓水資源回收中心除降低水污染外，在綠能發電以及節能減碳上也能有所貢獻。

其中太陽光電系統預計全年可發電 158 萬度，共可減少二氧化碳 842 噸，目前為本市公有建築物中最大設置規模，迄今累計發電量為 958 萬度，減碳量約為 5,111 公噸。

隨著用戶接管普及率提升，污水處理最終產物「下水污泥」量也隨之增加，為降低環境負荷，由營建署補助辦理本市福田水資源回收中心污泥乾燥減量工程，總經費約 1 億 3,000 萬元，完工後收受本市水資源回收中心之脫水污泥，將平均含水率 80%之污泥乾燥處理至含水率低於 30%，110 年污泥乾燥設施已減少約 4,577 噸污泥清運量，有效節省約 3,810 萬元之市庫支出，且透過乾燥後的污泥如與焚化廠一般垃圾混燒，亦可產生再生能源(電力)，助於推展節能減碳政策，營造低碳生活環境。

水資源回收中心放流水也要回收再利用，「福田水資源回收中心放流水回收再利用推動計畫」已奉行政院核定，經市府與用水端協商數次後已達成共識，於 109 年 9 月 21 日完成用水契約簽約儀式，110 年 8 月 3 日完成統包工程招商事宜，目前進入設計階段，期望於 4 年內完成再生水設施，預計 114 年底完工後通水。

另為擴大水資中心放流水資源永續循環利用，「水滴再生水推動計畫」業經行政院核定，採促參方式辦理，於 110 年 3 月 31 日完成用水契約簽約儀式，由市府、中科管理局及友達光電等 3 家用水廠商進行簽約，已於 110 年 9 月辦理招商公告，招商作業也於 111 年 5 月與最優申請人完成簽約，預計 113 年起提供每日 1 萬噸的再生水供園區使用，落實水資源的永續發展，讓黑水變藍金，創造水資源運用的彈性。

### (三) 污水下水道管網及用戶接管工程

公共污水下水道系統建設，是解決生活污水問題的重要公共設施。本局 111 年度持續推動北屯區、西屯區、北區、西區、中區、南區、東區、南屯區、豐原區、大里區及太平區新光地區規劃施作污水下水道及用戶接管工程，並針對 10、11 期等重劃區等地區辦理用戶接管，以符合重劃區污水下水道需求。

本市迄今累積接管戶數已超過 25 萬 6,851 戶，為提升用戶接管效率，目前自南區、西區、西屯區、南屯區及豐原區等已啟動後巷用戶強制接管，同時可增加水資中心污水處理量並持續提昇本市污水下水道用戶接管普及率。

### (四) 臺中車站污水接管工程

臺中火車站是遊客到臺中必經景點之一，每日平均高達 5 萬人次旅客進出，大量的污、廢水，如未經由完善的污水下水道系統處理，容易造成病媒孳生、環境髒亂，甚至飄出惡臭，影響民眾生活品質。對此，本局提早污水接管期程將火車站納入污水接管範圍，規劃由站前接管並沿大智北一街至大勇街，往南接入建成路既有人孔，並由建成路主幹管匯入福田水資源回收中心處理。

工程於 111 年 3 月 1 日開工，工作井立坑作業已全數設立完成，分支管佈設推進作業已完成建成路至忠孝路四段分支管管段，目前正進行忠孝路至大勇街 98 巷管段以及車站前管段，預計 111 年 7 月 31 日完工，將能提供遊客更乾淨、更舒服的遊憩體驗，共創本市現代化又潔淨的門面。

### (五) 烏日水資源回收中心辦理環境影響評估作業

「烏日水資源回收中心」辦理都市計畫變更案，於 105 年 8 月 31 日函送都發局納入烏日都市計畫通盤檢討，內政部於 110 年 1 月 29 日核定，都發局於 110 年 2 月 24 日公告發布實施「變更烏日都市計畫主要計畫（第四次通盤檢討）（第一階段）案」。

烏日水資源回收中心新建工程環境影響說明書於109年7月24日核定，烏日實施計畫已於111年1月24日召開審查會議，除水資中心部分尚須待後續營建署評估確認外，其餘用戶接管工程標案原則可獲營建署同意核定。另本局已於111年3月28日依審查意見修正後，重新函報營建署審查，營建署111年5月11日函送複審意見，本局修正後將再函送營建署審查。

#### (六)谷關污水下水道系統推動

谷關系統位於水源保護區，屬於內政部建設污水下水道設計範圍內，完成後可削減該區域水質污染量，並有效提高生活品質、形塑優質城市並增加觀光效益。目前大甲溪水質主要是靠梨山、環山及石岡壩等污水系統的維持，本局為進一步改善大甲河流域水源保護區水質，完成大甲河流域沿線污水整治最後一哩路，將在未來5年陸續推動谷關污水下水道系統建設，實施計畫已獲營建署核定，全期建設經費為1億6,477萬元。111年4月17日於部落會議徵得原住民同意本工程興設計畫，預計111年完成工程發包，114年進入3年試運轉階段。

用地取得部分，於110年12月29日完成承租人補償費發放，111年1月25日由和平區公所完成谷關段146-8地號土地撥用土審會議，本府原民會已依和平區公所111年5月16日修正之審查意見函請中央原民會審查中，俟中央原民會同意後，賡續向國產署辦理撥用。

本系統將採分散式收集處理，規劃113年完成全部污水管線工程，集污區分為十文溪聚落及谷關風景區兩處，分別位於大甲溪篤銘橋兩側地勢較低處，家庭及觀光遊憩之污水可利用重力自然流入收集系統，預計每日可以處理310噸的污水。由於計畫處位在石岡壩自來水水質水量保護區，更可配合放流水標準進行去氮除磷之處理，減少大甲溪上游端溪流或地下水的污染。

### (七)大里污水系統啟動

大里地區人口正快速成長，家庭生活及商業活動產生之污水亦隨之增加，在不增加福田水資源回收中心原設計處理量前提下，市府將大里都市計畫、擴大大里都市計畫及草湖等地區家庭污水蒐集後送至福田水資中心處理，服務人口達 17 萬人；計畫分三期推動，第一至三期總工程經費約 5 億 7,000 萬元，第一期污水主幹管工程推進長度 1,500 公尺，於 110 年 7 月 9 日完工；第二期主幹管工程預計推進 2,000 公尺，於 111 年 6 月 30 日完工；第三期揚水站工程於 110 年 4 月 15 開工，目前工程進度 55.3%，預計 111 年 9 月底完工。

### (八)太平區污水建設

太平目前推動區域為新光(東新光)及福田(西新光)兩系統，並分別排放至新光水資源回收中心及福田水資源回收中心，預計於 106 年至 114 年接管 2 萬 1,650 戶，總經費約 46 億元，將接管率由 0%提升至 32%。

新光系統共分四期，經費約 40 億，收集範圍為新光地區範圍，增納「勤益科技大學周邊區域」及「太平都市計畫區域」，並短期支援部分原太平都市計畫區，全期污水接管總工程經費約 40 億元，目前已獲中央核定第一期經費約 11 億 8,000 萬元，第一期預計執行期程為 108 年至 114 年，用戶接管第一標於 110 年 3 月 24 日開工，目前接管 165 戶；第二標於 110 年 6 月 23 日開工，目前接管 260 戶，預計接管戶數 5,840 戶，第三標預計 111 年底前啟動設計作業。

福田系統收集範圍為太平區新興、新光、新福及新高里，總經費共 6 億元，用戶接管已全數竣工，共接管 6,760 戶。

### (九)豐原區污水建設

豐原區污水下水道建設共分三期進行建設，總經費逾 100 億元，服務人口約 21 萬人。目前刻正辦理第

一期污水用戶接管工程及主次幹管工程：

1. 「豐原區污水下水道系統第一期管線暨用戶接管工程(1)-豐原大道及田心路等鄰近區域」已於 109 年 3 月 27 日開工，截至 111 年 5 月已完成 1,655 戶接管。
2. 「臺中市豐原區污水下水道系統第一期-主次幹管工程第四標」於 110 年 1 月 28 日開工，目前進度 28.56%。

豐原區污水下水道系統第二期實施計畫(110-115 年)爭取內政部營建署後續污水建設經費約 24 億元，已於 110 年 11 月 24 日同意核定，本局已於 110 年 12 月 17 日送核定本至內政部營建署，預計 111 年 12 月發包。

#### (十)臺中港特定區污水建設

臺中港特定區既有污水管線已建置逾 40 年，污水主、次管線多有淤積破損或污水回淹問題，且民生及工業污水目前尚未分流處理，除造成水資源回收中心額外處理負擔外，亦影響污水用戶接管作業。本區域近期亦有建設公司進行造鎮計畫及三井 outlet 購物商場進駐，造成後續生活污水量將大幅增加。

臺中港特定區污水下水道全區污水管網建置約需 153 億元，本局將依營建署核定之第一期第二次修正之實施計畫執行建置 S 主幹管及用戶接管工程，工程總經費約 5.6 億元，目前 S 主幹管工程經費約 3 億元，已完成決標，111 年 6 月 29 日開工；用戶接管工程擇定建國北街 287 巷附近用戶先行辦理，111 年 3 月已辦理道路管線協調及住戶排水設施調查等前置作業，111 年 5 月辦理說明會後接續進場施工。

#### 六、水資源管理與永續發展

本市主要河川水系以烏溪支流大里溪水系及筏子溪為主，大里溪主流及支流大坑溪、廊子溪、旱溪、頭汴坑溪、草湖溪及乾溪等六大支流，均發源於大橫屏山淺山區，向西流至烏日區注入烏溪。

大里溪全流域面積計 400.72 平方公里，而筏子溪位於臺中盆地之西側，屬平地河川，匯集各平地逕流、農

田排水及大肚山東側之區排及山溝、野溪之水，流經臺中都會區於烏日匯入烏溪，流域面積約 132.57 平方公里。區內市管河川 1 條、公告區域排水 133 條，排水長度總計約 462 公里，灌溉區域則分屬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田水利署臺中管理處及南投管理處管轄。

本市地下水資源管理乃依據水利法相關規定，擬定地下水資源申請程序及審查機制，並告知民眾有關地下水水權申請之步驟，提倡依法申請，避免超限抽取利用，以建立民眾水資源保育之理念，相關重點工作如下：

#### (一)辦理水權登記管理業務

為強化水資源管理並降低水資源之濫用，本局依「水利法」及「水權登記審查作業要點」辦理水權登記管理業務，於受理地下水權登記之審查時進行案件審核，審查有無過度超用水資源之情形，以達保育地下水資源。

自 111 年 4 月至 111 年 5 月期間辦理地下水權登記管理業務案件計 33 件。

#### (二)辦理水井納管作業

本市辦理水井申報納管作業，總計申報納管口數：1,952 口，其中家用及公共給水 697 件、農業用水 710 件、工業用水 300 件、其他用水 245 件。108 年度辦理水井納管複查標示作業，透過現場量測記錄，取得水井資料，並將其電子化建置具資格之輔導合法清冊，以利後續輔導合法執行，111 年 4 月至 111 年 5 月已完成複查 378 件，截至目前為止共完成複查 1,780 件，未來亦持續執行水井納管複查。

#### (三)有效管理溫泉水權

溫泉為臺灣所擁有的珍貴天然資源，為確保各地區溫泉資源的永續發展，本局針對溫泉開發設有審查機制，並依據溫泉法第 5 條規定，召開會議審查溫泉開發範圍之溫泉地質、取用目的、使用規劃、取用量估算、溫泉質量監測計畫、環境維護及安全措施等相關內容，請業者於核准開發許可後兩年內完成溫泉井開



發，本局得視需要會同審查委員勘查申請開發內容是否與實際現況相符，後續再依水利法第 34 條規定向本局提出溫泉水權之申請，之後才會發給開發完成證明文件，透過上列審查機制以有效管理本市溫泉水權之核發機制。

另針對溫泉用水量，本局推動「智慧水表計畫」，於溫泉水井裝設智慧水表，裝設後業者可即時線上檢測用水是否異常及大幅簡化溫泉取用費申報程序，本局也能利用線上數據調查、管理及監測，瞭解本市地下水水資源使用量，建立水資源彈性調配機制。

本市目前擁有合法溫泉水權業者共計 22 家，其中谷關地區擁有 10 家，並持續針對不合法溫泉水權業者使用溫泉水進行裁罰。

#### (四) 拆除占用排水道設施

為確保水道防洪排水之功能正常發揮，民眾倘於水道內有使用行為應依規向本局提出申請，以確保水道之維護及暢通。惟近來本局發現不少民眾私自於排水道上搭設棚架或擺設雜物，此舉不僅有礙排水亦妨礙環境景觀，本局經巡查後依行政流程公告，希望民眾能於期限內主動排除，若超過期限還未拆除者將由本局執行拆除，以還給民眾安全暢通的排水道。

#### (五) 辦理圳(水)路改(廢)道及水利用地廢止業務

依據水利法第 63 條之 2 第 2 項及第 46 條辦理圳(水)路改(廢)道業務及水利設施水利用途廢止業務。

#### (六) 區域排水管理業務

111 年 4 月至 111 年 6 月受理河川公地使用申請(建造物新建、改建、跨渠及破堤等)案件等共計 5 件。

#### (七) 違規抽取地下水之查處

除積極地開發地下水及地表水資源之外，亦應加強取締違規違法私自鑿井抽取地下水，藉由處罰之作為，有效遏止地下水違規使用情形。

111 年 4 月至 111 年 6 月違規抽取地下水違反水利法案件共計裁罰 28 件，裁罰金額共計 42 萬 2,000

元。

## 七、各級排水路清淤

本市轄管河川及區排共計 134 條，本局持續針對各易淹水地區及排水路瓶頸點進行清疏。111 年預計清淤總長度約 90 公里，汛期前已清疏長度為 45 公里。

辦理全區雨水下水道清淤以維護下水道暢通，是本局基本又重要的工作，本局也針對各易淹水地區及雨水下水道瓶頸點加強清疏，111 年預計清淤總長度約 35 公里，汛期前已清疏長度為 15 公里。

## 八、防汛整備

### (一)加強防災整備作業，降低汛期水患威脅

本局為因應 111 年汛期梅雨鋒面、西南氣流及颱風季節水患來襲，已於汛期前舉辦 2 場大型水災防汛實兵演練(烏日區、潭子區)及 1 場大型土石流防災演練(新社區)，同時規劃辦理 8 場防災兵棋推演及 5 場防災演練，以加強區級應變中心應變能力及防災意識。

本局及各區公所搶修搶險工程開口契約已完成發包作業，經盤點目前已備妥沙包 2 萬包、防汛鼎塊 655 塊、75 包太空包及 243 部抽水機，各區公所均儲備沙包至少 300 包，各執行單位已於汛期前完成防汛設備維護開口契約簽訂、抽水機維護運轉保養工作，以隨時因應。

此外，本局已建置完成 7 座抽水站，包括五張犁、中興、后溪底、湖日、車籠埤等 5 座固定式抽水站，及光明排水、臨江等 2 座簡易抽水站，總抽水量共計可達 32.8CMS，相當於 1 分鐘即可將 1 座標準游泳池抽乾，大幅改善淹水風險。

110 年災後復建工程共計核定 60 案，經費合計 2 億 7,293 萬 5,000 元，其中 52 案已完工，其餘均依既定期程執行中。此外 111 年度因應 2、3 月豪雨帶來的相關災害，已核定 14 件災後復建工程，經費共 6,938 萬 2,000 元，各執行單位均積極辦理中，本局將定期召開工程進度檢討會，以利工進。

111 年度因應 2、3 月豪雨帶來的相關災害，已核定 14 件災後復建工程，經費共 6,938 萬 2,000 元，各執行單位均積極辦理中。另 111 年 5、6 月梅雨鋒面為本市海線地區帶來 24 小時累積雨量超過 350mm 的強降雨，所造成的零星災情本局已啟動復建工程提報作業，擬提報 15 件災後復建工程，所需經費約 9,930 萬 5,000 元，俟彙整後依相關規定簽辦市府同意並積極辦理。

## (二) 建置智慧防汛網

為強化本市水患防災應變能力，本府於轄內易淹水管制點、地方反映淹水區位、淹水潛勢圖及既有相關模擬成果，設置 268 組淹水感測設備及 10 處雨水下水道監測器，以監控掌握路面積淹水狀況及雨水下水道水位，並建置整合平台及同步將數據介接上傳公共物聯網，可即時指揮調度相關人員進行緊急應變處理。藉由收集全市水情監測資訊，推估淹水影響範圍及深度，進而估算所需之抽水機組數量，以作為決策之參考，協助防災人員隨時隨地掌握淹水現況及地點，提升防汛效率，逐漸降低淹水造成人民之困擾。

本局 111 年爭取經濟部水利署補助辦理「水災智慧防災計畫」，總經費 4,735 萬元，針對早期建置之水位、雨量及影像監控設施，老舊且派修率高之設備進行汰換，同時將輔導增設 3 處水患自主防災社區，以保障本市市民生命財產安全。

## 九、易淹水區域檢討改善

近年來隨著都市高度發展，導致原有透水性較高之農林用地因應都市發展需求變更改用途而快速減少，取而代之為透水性較低之住宅區、商業區、工業區等，大大減少雨水滲透或保水面積，導致集流時間縮短、地表逕流量及洪峰流量增大，使原都市排水系統備受考驗。

為因應颱風或豪雨時造成之各種趨勢及降低面臨洪災之風險，本計畫蒐集並擇定全市較易淹水地點，檢討市管區域排水、雨水下水道系統、各排水路之通洪排水

能力，再針對各地點發生原因進行檢討改善，提供專業因應對策及建議，俾利改善淹水窘境，以作為後續工程細部設計及施工改善方向之參考，確保本市市民之生命財產安全。

#### (一)海線 4 區及太平區雨水下水道系統檢討規劃

為因應近年來氣候變遷、水文條件之改變，本局向內政部營建署爭取前瞻「縣市管河川及區域排水整體改善計畫」經費 5,300 萬元辦理清水區、梧棲區、沙鹿區、龍井區雨水下水道檢討規劃及資料庫檔案建置，目前刻正辦理期末報告；另於 110 年爭取經費 1,000 萬元，辦理太平區(含中平及新光地區)雨水下水道系統檢討規劃及資料庫檔案建置，工作計畫於 111 年 5 月 12 日核備，刻正辦理測量作業及期初報告階段。

規劃檢討將提升雨水下水道設計保護標準至 5 年重現期距，同時建置 GIS 相關圖資以作維護管理及防災應用，規劃成果亦將做為後續執行實質工程改善之依據。

#### (二)中興段排水逕流分擔實施範圍評估規劃

近年來都市急遽發展，不透水面積持續增加，加上氣候變遷造成極端降雨事件頻傳，造成中興段排水沿岸發生淹水情形。為因應都市急遽發展及全球氣候變遷之雙重挑戰，經濟部水利署提出逕流分擔與出流管制措施，並於水利法新增「逕流分擔與出流管制專章」條文，藉由訂定法條讓流域內土地分擔蓄保水責任，提高土地整體耐淹能力，本局亦向經濟部水利署爭取前瞻「縣市管河川及區域排水整體改善計畫」經費 400 萬元，辦理「臺中市管區域排水中興段排水逕流分擔評估規劃」，藉由逕流分擔過程，改造都市環境，提升都市對洪水的適應力與防洪韌性，打造不怕水淹的宜居城市，本案期中報告書於 111 年 5 月 19 日核備，目前辦理期末報告編撰。

### (三) 炭子腳坑排水系統治理規劃

大肚區近年土地開發密度提升，導致淹水災害有加劇之虞，為使沿岸居民免受水患威脅，辦理炭子腳坑排水系統治理規劃。本局向經濟部水利署爭取前瞻「縣市管河川及區域排水整體改善計畫」經費 440 萬元，辦理「臺中市管區域排水炭子腳坑排水系統治理規劃」，計畫目標為完成現地調查和測量作業，有系統的治理規劃炭子腳坑溪排水系統(含支線社子腳坑排水及金聖公坑排水)，以改善大肚區之炭子腳坑排水集水區內及鄰近周邊淹水問題(如新興里、大東里及大肚里)，本案已於 111 年 2 月 10 日辦理地方說明會，111 年 4 月 22 日期中報告同意備查，目前辦理期末報告編撰，後續辦理第 2 次地方說明會後進行期末報告審查。

### (四) 惠來溪及南屯溪排水逕流分擔實施範圍評估規劃

惠來溪及南屯溪排水流經西屯區及南屯區，為本市後期發展之新市鎮，目前集水區也持續在開發。兩條排水均於都市計畫開發時完成定型化渠道整建，兩岸都市計畫道路均已開闢，隨著都市持續開發及氣候的變遷，水水量也隨之大幅增加，本局於 109 年辦理南屯溪排水治理規劃檢討案提出工程治理方案，惟考量工程有極限，應進一步評估土地承洪之潛能量，同時結合惠來溪提出多元治理對策，110 年至 111 年本局獲經濟部補助共 600 萬元，針對惠來溪及南屯溪排水集水區辦理逕流分擔實施範圍評估規劃，以提高都市承洪韌性。本案期中報告書於 111 年 5 月 24 日同意核備，目前辦理期末報告中。

## 參、創新措施

### 一、新增污水下水道接管需使用國有土地設置用戶排水設備處理原則

污水用戶接管後巷如涉及財政部國有財產署(下簡稱國產署)權管之國有土地，就其使用權及償金計收部分，需由用戶主動填寫申請書後，再由本局代為送件予國產

署，俟國產署排勘並向住戶收取償金後，即能同意本局於其權管之國有土地上施作用戶排水設備。

因考量污水管線埋設之長久性，故償金按當年申報地價之百分之五計算 50 年總金額，一次計收，期限屆滿後不再收取，以期可減少住戶因現地增建拆除所產生的民怨，因而提升住戶接受污水接管之意願。

## 二、臺中市雨水下水道即時水情監測系統建置計畫

隨著臺中市雨水下水道實施率的提昇，並配合推動智慧城市計畫，本局為整合雨水下水道系統資源運用，推動監測技術，本計畫運用物聯網規劃於雨水下水道系統設置監測站，將即時監測成果進行分析展示，並利用大數據分析，達都市防災預警、淹水成因研判決策支援等目標。

本局目前設置雨水下水道監測站 10 站，111 年 4 月 25 日與營建署簽訂委辦協議書辦理「111 年臺中市雨水下水道即時水情監測系統建置計畫」案，經費 9,500 萬元，目前辦理招標作業中，預計 111 年底增設 50 站，112 年 5 月底增設 205 站，開始全面監測，針對豪雨發生時進行數據驗證，並於 112 年底完成監測數據分析及監測平台建置。

## 三、建立山坡地違規處理標準作業流程

透過資訊化方式強化追蹤管理，利用介接水土保持局山坡地管理資訊系統之違規查報資料服務，並參考本局違規處理標準作業流程，以資訊化與資通訊技術納入輔助內控機制。

## 肆、未來規劃願景

近年來受溫室效應全球暖化影響，導致氣候異常、水文條件改變，極端降雨頻率與強度增加，淹水災害有加劇之虞，過去「不淹水」的整治方式，應調適為「不怕水淹」及「迅速退水」的韌性策略，本局將針對具有急迫性改善之積淹水點區段重新辦理排水系統規劃檢討，使這些市管區域排水設施滿足 10 年重現期距及 25 年重現期距不溢堤之保護標準，讓計畫成果能

符合實際需求，達到人與水合諧共存之目標，另外除了硬體建設之外，對於水文化之重塑，亦是未來努力的目標之一。

#### 一、加強改善河川、區排、野溪、農路

##### (一)各級排水路維護

本市轄管區排及河川共計 134 條、雨水下水道總長 702.4 公里、5 座抽水站、2 座簡易抽水站、多處滯洪池及水閘門，各類排水設施繁多，維護工作應持續進行且刻不容緩。

##### (二)區域排水設施改善及維護

因應市管區域排水防洪之急迫需求，本局向經濟部水利署爭取 111 年前瞻計畫(水與安全)應急工程款補助，並核定 2,720 萬辦理「山腳排水上游延伸段南勢溪及北勢溪分流工應急工程」及「太平區坪林排水 1K+524~2K+046 護岸改善應急工程」等 2 案區域排水改善工程。

另本局亦向經濟部水利署爭取「軟埤仔溪排水 0K+000~2K+651 治理工程」、「車籠埤排水利農橋上下游護岸改善治理工程」及「中興大排護岸改善治理工程」等 3 案補助款，目前水利署因中央預算有限僅先納入預備工程並先行核定測設費，經 111 年 4 月 18 日三河局在地諮詢小組審查通過後，目前辦理細部設計中，俟完成後將積極向水利署爭取納入正式工程補助相關經費辦理後續工程。

本局將針對核定之易淹水地區水系、已完成規劃而無用地取得問題之區域排水瓶頸段優先辦理改善，後續仍將持續檢討本市區域排水系統之瓶頸段，積極提報中央補助經費辦理改善。

##### (三)農路野溪齊改善、創造安心家園

農路野溪整治及防洪工程是為確保山區民眾生活受保障，安心發展農業產業。本局未來也將持續編列預算以創造守護民眾之安心家園。111 年目標為護岸及擋土牆改善 4,600 公尺及修繕農路 40 公里，以縮短城鄉差距。

## 二、提升下水道建置及接管

### (一) 雨水下水道建設

為了加速雨水下水道建置率之提升，將持續向中央提報計畫並以每年增建長度 5 公里為目標，未來亦將配合重劃區及道路之開闢一併建置雨水下水道，多方面推動雨水下水道建置率，並納入智慧監測系統，全面掌握雨水下水道情形，保障市民生命財產安全。

### (二) 推展建設污水下水道系統

污水下水道系統建設以「水質優化、樂活生活、永續生態」之目標作為推展主軸，本局目前已公告污水下水道公告特定地區範圍(建築物用戶排水設備審查區域)，於 108 年 7 月 1 日由 11 區擴大至 19 區，將增加豐原、神岡、潭子、大雅、烏日、太平、大里及梧棲等 8 區，未來再分階段涵蓋至全市 29 區；以往未公告地區的建築物設計未經審查，造成用戶接管時，需再開挖建築物施工，爾後特定地區所有新建建築物設計則需配合本局污水下水道接管工程，用戶也不必再施作建築物內部改管及打除化糞池，即可接入公共污水下水道，並減除污水處理設施(俗稱化糞池)之操作及維護管理費用，將使本市污水下水道審查更趨全面，提升本市污水下水道建設績效。

而本市每日可處理污水總量已達 26 萬噸，服務人口可達百萬人以上，預計 111 年底前總接管戶數將可達 27 萬戶，針對後巷用戶透過說明會協調由民眾自行排除後巷障礙，提供接管最小施作空間，或提供接管意向由本局彙整後判定接管方向，並依「臺中市建築物化糞池或污水處理設施廢除補助要點」鼓勵社區大樓廢除化糞池後接管，以達市府與民眾雙贏的模式澈底改善市區環境衛生，提升居住環境品質。

未來亦將持續加強宣導工作，增進民眾對污水下水道建設之重要性認知；另一方面為扭轉水資中心鄰避現象及水資中心空間活化再利用，結合社區營造，提供生態親水環境設施，增加居民的使用率及提高民



眾參與度。以期達成「恢復清澈水環境，塑造親水性都市」、「減低河川、溪流污染量」、「水及污泥資源之再生利用，達成節能減碳水資源活化目標」等三大願景。

### 三、持續營造水域環境

為營造大臺中親水都市藍帶空間，本局辦理水環境改造計畫，透過污水截流工程，確實削減河川污染源，改善計畫區內水質，並搭配河岸環境營造，打造自然生態之景觀渠道，提高居民生活環境品質，建造河岸親水空間，讓市民能夠更親近河川。

#### (一) 柳川水環境改善工程(三民西路至忠明南路)

為延伸柳川水岸，本局將持續辦理三民西路至忠明南路柳川水環境營造，工程經費 3,500 萬元，向下游延伸，全長 613 公尺，預計於 111 年 7 月開工、111 年 12 月完工。本案以人本設計為考量，改善老舊人行鋪面、遷移管線箱體及包覆美化，以營造更友善舒適的人行環境，串聯兩岸水岸步道，河岸以洋紅風鈴木等紫粉色植栽妝點，營造紫色浪漫氛圍，另也針對忠明南路地下道旁之綠帶空間進行優化，設置飛石步道並增加景觀照明，創造水岸亮點。

#### (二) 水環境改善空間發展藍圖規劃

本市水環境改善整體規劃願景為營造轄內優質健康河川，透過水質改善、空間規劃、河相治理及生物棲地營造提供各河川生態系統的支持性、文化性、調節性及供給性之服務，使民眾可從整治後之河川生態系統獲益，使河川成為社區休憩的一部分，成為都市中的世外桃源。同時透過跨機關協調整合，對齊資源擴大成效，打造安全與三生(生活、生態、生產)相結合的永續環境，開創以生態為本、民之所欲的自然親水空間。

本局將檢視過往執行經驗，全面盤點未來必須延續前期或新增提案之水環境改善需求，並遵循「全國水環境改善計畫」精神，以行政空間為規劃範圍，水

系空間為規劃主體，進行水環境課題及價值潛力分析，透過民眾參與、資訊公開凝聚共識，建構本市藍綠基盤(blue-green infrastructure)，以恢復河川生命力之目標，與週遭環境充分整合，確保資源投入發揮最高效益。

#### 四、水資源永續管理

##### (一)地下水資源保育

為能保育我國自然環境，以「地下水資源保育」作為管理地下水之目標，促進水土資源永續發展，在此前提下，必須落實保育地下水環境，合理利用地下水資源，並以綜合治水理念，以達水資源永續利用目標。

- 1、提升水井管理效能，紓緩地下水超抽程度。
- 2、降低地下水抽用量，避免地下水環境持續惡化。
- 3、加強地下水資源管理，宣導推動智慧水表計畫。

##### (二)水資源回收再利用

完善的污水下水道建設有利於改善河川水質，提升民眾生活環境品質，本局加速建設公共污水下水道系統解決都市生活污水，增加水資源回收中心污水處理量，生活污水由水資源回收中心處理成放流水後可回收再利用，放流水所產製的再生水不受天候影響，具有穩定供水的特質，可提供企業使用，將節省下來的自來水調配給民生使用，也就是分級使用的概念，落實水資源永續利用，達到政府、企業、民間三贏的局面。

#### 五、完善水情立體監測網

為達人工智慧技術發展最佳化，本局自 111 年起將陸續規劃建置雨水下水道水位監測裝置，至 112 年將完成共 265 處，結合現有水位站、淹水感測站、雨量站等監測點位，完善臺中市水情立體監測網，期整合之各項水情資訊並進行自動化數據分析，提供研判及處置建議，使指揮官第一時間掌握訊息，進而下達正確決策。

#### 六、水文化推廣願景

本局致力於提升河川的整治層次，策劃從水安全、水環境昇華至水文化層面，以「水文化」為核心，推廣水環境改善計畫，將本市打造成為「水文化之都」。

本局 110 年 4 月已出版綠川專書，該專書以綠川為主角，循序漸進帶領讀者親近河川，並藉由歷史、水環境改善計畫成果、綠川周邊植生奧秘以及分享如何公私協力共同為綠川盡一份心力，讓綠川水文化與臺中城的記憶更深植人心。後續將以筏子溪、東大溪及柳川為範疇，從水文化創意角度行銷，並與綠川專書集結成四冊套書「綠川、筏子溪、東大溪、柳川」，展現本局水環境改善的加值能力，更讓民眾對水環境改善有全新的感受。

#### 七、水文援濟共生規劃展示計畫

本局為積極建構親水承洪的韌性城市，提出「韌性水共生」發展策略，辦理「臺中市水文援濟共生規劃展示計畫委託專業服務」，將以水滄經貿園區列作為計畫評估的示範區域，從韌性水共生發展策略框架中提出旱澇援濟示範區之場址韌性規劃、地下水豐枯補抽機制最佳化操作模式評估研討及地下水濟旱成效分析，以利缺水時期有效利用水滄經貿園區之地下水資源。

本計畫案工作計畫書(修正版)於 111 年 3 月 17 日同意備查，預計 111 年 7 月完成期中報告審查及 111 年 11 月完成期末報告審查。

#### 八、推廣 E 化申請水土保持案件

有鑑於網路的普及，以及水土保持申請書件審查階段文件修改頻繁，為減少紙張浪費與響應節能減碳政策，未來水土保持申請書件改以網路申報，實為趨勢，對於網路服務需求亦大幅提升，水土保持管理為提供符合民眾需求的多元服務，期提高並推廣 E 化申請服務項目，以達到節能減碳、愛護環境與提升行政效率之目標。

## 伍、結語

本局持續推動各項治水工程，以韌性城市為策略，通過今年 5 月梅雨鋒面過境的強降雨考驗，僅海線地區有零星積淹水，但已無大規模淹水情形，顯見本局推動水利建設已發揮成效，後續也將更積極佈置各項防洪設施，如加速推動雨水下水道工程、持續完善智慧防汛網等，以提升各地區排水能力、改善低窪地區積淹水情形，強化本市防禦強降雨的能力，以確保市民生命財產安全。

最後敬祝

各位議員女士、先生身體健康、萬事如意。